**大溪國小113學年度崁津之夜活動報名表**

(除繳交紙本，另請用電子檔案謄打學生與演出資料後寄到tf010500@teacher.dsps.tyc.edu.tw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選學生姓名** |  |
| **就讀班級** |  |
| **演出型態****（單選）** | **🞎 獨奏 🞎多人 重奏（ 人） 🞎一人獨唱****🞎校外人士鋼琴伴奏(姓名： 關係： )**  |
| **演出曲目名稱** |  |
| **演出曲目作者** |  |
| **演出時間** |  **分 秒（提供大約長度即可）** |
| **參選學生簡介****（20～40字）** | **《本欄應完整填寫》** |
| **演出曲目簡介****（30～50字）** | **《本欄應完整填寫》** |
| **參選規定** | 1. 請於**報名期間**內【114.02.11（二）～3/21（五）】完整填寫本報名表，繳交至學務處，

 ，另請一併用電子檔案謄打學生與演出資料後寄到信箱(tf010500@ teacher.dsps. tyc.edu.tw)即完成報名。本活動將於3/27（四）**上午**辦理海**選**。 二、不符本規定者，於報名階段即篩選排除，如於海選仍發現有不符規定者，概不予計分：（一）限學生音樂性(含口說藝術)才藝發表一曲，器樂演奏為主，得以多人重奏方式演出。  (二）非鋼琴之器樂演奏，可邀請校外人士擔任鋼琴伴奏。（三）學校僅提供平台式鋼琴、立奏木(鐵)琴、麥克風及立架，有其他樂器需求由參選學生自備。（四）歌唱發表僅限一人獨唱，應自備伴唱CD或電子檔案，且不得以舞蹈型式演出。 |
| **配合事項** | 一、凡通過海選者，應配合學校安排於5/16**晚上7：00崁津之夜演出（**本校綜合教學大樓二樓演藝廳**）**，並**完整參與**整場音樂會。**國小部晶幣3000點、幼兒園禮物一份。**二、正式演出當日請家長自行接送學生，有困難應提前向學務處反應。三、演出型態請參本校校網首頁左側「溪小影音**／崁津之夜**」影音成果。 |

**家長簽章：**